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做好2025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》

新华社北京12月25日电 近日，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《关于做好2025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》。全文如下：

2025年是“十四五”规划收官之年。各地区各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统筹做好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，确保人民群众度过欢乐平安祥和的节日。经党中央、国务院同意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**一、关心关爱困难群众，着力解决急难愁盼问题。**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广泛开展救助帮扶、走访慰问等活动，各级领导干部要深入基层、深入群众，切实为群众办实事解难事。落实落细各项社会救助政策，按规定及时足额发放各类救助金。加大临时救助力度，对遭遇突发性、紧迫性困难的群众，及时给予基本生活保障。加强对特殊困难老年人、困境儿童、残疾人等群体的关爱帮扶。开展“寒冬送温暖”专项救助行动，确保流浪乞讨等临时遇困人员安全过冬。扎实开展治理欠薪冬季行动，依法打击拖欠农民工工资违法行为。加强对就业困难人员就业援助。做好新就业群体走访慰问工作。关心基层干部职工，特别是工作在条件艰苦地区和急难险重任务一线的同志。深入走访慰问生活困难党员、老党员和老干部，红军老战士、老复员军人、军队离退休干部、残疾军人、烈军属等。

**二、强化市场保障供应，满足群众节日消费需求。**全力做好煤电油气保供稳价工作，严格落实极端灾害天气期间相关安全防范和应急处置措施，保障群众温暖过冬。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和“菜篮子”市长负责制，做好粮油肉蛋奶果蔬等生活必需品产销保供，确保市场供应稳定。丰富商品和服务供给，满足假期消费需求。充分发挥交通物流保通保畅工作机制作用，加强重点枢纽、主要通道、重点区域交通物流的运行监测和跟踪调度，做好保暖保供能源物资运输保障。加大节日市场大宗食品和食用农产品监督检查力度，加强食品安全执法，督促相关生产经营主体严格落实食品安全责任，守护群众“舌尖上的安全”。强化重要民生商品服务价格监测监管，严厉打击哄抬价格、串通涨价、价格欺诈等违法行为。加强网络交易监管，畅通投诉举报渠道，及时受理处置消费者诉求，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。

**三、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，营造浓厚节日氛围。**深入开展“新春走基层”主题采访活动和“文化中国行”主题宣传，唱响主旋律，传播正能量。举办春节“村晚”示范展示活动，展现农民精神新风貌、乡村振兴新气象。组织开展文化科技卫生“三下乡”活动，把优秀的文化产品、科学技术、健康知识等送到群众身边。开展“非遗贺新春”系列活动，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。广泛开展“我们的中国梦——文化进万家”活动，动员和组织广大文化文艺工作者扎根基层、服务群众，推出一批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高质量文化文艺产品。提供丰富优质的文化和旅游市场供给，推出文旅消费促进活动和惠民措施，加强综合执法，维护文化和旅游市场秩序。

**四、统筹做好春运工作，保障群众平安便捷出行。**强化重点时段、重点区域、热点路线运力投放和组织调度，最大限度满足群众出行需求。加强综合运输协同衔接，强化铁路、公路、水路、民航与城市客运信息共享，畅通旅客出行“最先与最后一公里”。加强自驾车出行服务保障，落实重大节假日期间免收小型客车通行费政策，加强易拥堵路段疏堵保畅，强化新能源车辆充电服务保障，提升服务区、收费站服务能力。鼓励各单位结合落实带薪年休假等制度，引导错峰出行。加强务工流、学生流、旅游流等重点客流出行保障，严格落实军人、消防救援人员、英烈遗属出行依法优先优待政策。完善低温雨雪冰冻等恶劣天气防范应对预案，严厉打击超限超载超速、非法运营、农用车和货车违法载人等行为，严防重特大交通事故，保障群众出行安全。

**五、坚决整治事故隐患，切实抓好安全生产。**扎实开展“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整治”专项工作。全面排查整治冬季取暖、烟花爆竹、春运交通、矿山、化工生产、建筑施工、渔业船舶等领域事故隐患，排查整治燃气、动火作业、电动自行车和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、保温材料以及“九小场所”、多业态混合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火灾隐患，开展供暖锅炉、大型游乐设施、客运索道等特种设备隐患排查和维护保养。深入摸排全国森林草原火灾重大隐患。加强跨年夜、除夕夜等重点时段的灯光秀、焰火晚会等大型群众性活动风险评估和安全管理。加强灾害性天气监测预报预警和风险提示，广泛开展安全宣传，提高群众安全防范意识和避险自救技能。统筹做好新冠、流感、肺炎支原体感染等呼吸道传染病和其他重点传染病防控，强化监测预警和重点场所日常防护，做好医疗救治物资和应急准备。

**六、深入排查化解矛盾纠纷，确保社会大局稳定。**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扎实开展“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”专项治理，聚焦重点领域、重点人群，对各类矛盾纠纷和风险隐患开展拉网式排查，努力把各种不稳定因素化解在源头。完善综合治理工作机制，加强条块结合、部门协同，强化信息联通、矛盾联调、风险联控、问题联治，形成工作合力。依法严厉打击严重暴力犯罪、侵犯妇女儿童权益、“盗抢骗”、“黄赌毒”、“食药环”以及电信网络诈骗、跨境赌博、涉黑涉恶等违法犯罪。加强繁华商圈、旅游景区、公交地铁、车站机场、校园医院、文体场馆等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防范，强化枪支弹药、危爆物品、管制刀具等重点物品安全管理，最大限度消除治安隐患。强化社会面巡防管控，加强重点目标安全防范，坚决防范和打击暴力恐怖活动，严防极端事件发生。密切关注社会舆情，积极稳妥做好风险研判和应对处置，加强正面引导，确保社会安全稳定。

**七、倡导勤俭文明廉洁过节，持之以恒纠“四风”树新风。**弘扬中华民族优良传统作风，严格家教家风，倡导勤俭节约，推进移风易俗，反对讲排场比阔气、攀比炫富、奢侈浪费等不良习气，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。严明纪律要求，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。严防严纠享乐主义、奢靡之风，狠刹违规吃喝歪风，从严纠治违规收送礼品礼金、违规发放津贴补贴或福利、违规操办婚宴借机敛财、公车私用等问题，时刻防范隐形变异问题，及时通报曝光典型案例。落实过紧日子要求，大力纠治高档烟酒茶、“豪华年夜饭”、节礼过度包装等现象背后的享乐奢靡问题。着力整治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，坚决纠治以总结和推进工作为名搞文山会海、随意向基层派任务，多头重复要求报材料、填表格，督查检查考核过多过频、过度留痕等现象。盯住趋利性执法问题，大力纠治乱收费、乱罚款、乱检查、乱查封等现象。

**八、加强值班值守和应急处突，保证各项工作有序运转。**严格执行24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、外出报备等制度。配齐配强值班力量，直接服务群众的单位要合理安排节日期间值班执勤，保证服务质量。强化应急预案演练，做好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准备，确保遇有突发事件迅速响应、高效有序处置。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，坚决杜绝迟报漏报谎报瞒报。

各地区各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，认真部署落实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，确保本通知精神落到实处。